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電子公文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陳秀青

電話：02-7736-6704

Email：study547@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中正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文(六)字第10500507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韓國漢城華僑中學徵聘教師簡章、韓國釜山華僑中學徵聘教師簡章(1050050738_Attach1.doc、1050050738_Attach2.doc)

主旨：函轉僑務委員會有關韓國漢城華僑中學及釜山華僑中學徵聘教師簡章案，請協助刊載於相關網站，請查照。

說明：依據該會105年4月12日僑教學字第10500757201號暨第10500028401號書函辦理。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各縣市教師會(含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各師資培育之大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僑務委員會、韓國漢城華僑中學、韓國釜山華僑中學、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2016-04-14
16:11:43

【韓國釜山華僑中學徵聘教師】

標 題：韓國釜山華僑中學徵聘高中專任數學教師乙名，意者請備妥履歷表及教學計畫書等資料逕寄該校。

公告內容：

學校簡介	釜山華僑中學成立迄今逾 60 年，分為初中部及高中部，共計 6 班，學生約百人；該校為僑務委員會立案之僑校，並為我在釜山地區重要僑校之一。學制與課程大致與臺灣相同，並使用我國內出版之教材教學。
徵求職務	高中專任數學教師乙名。
徵才期間及聘期	徵才期間：即日起至民國 105 年 6 月底止 聘期：民國 105 年 8 月起
應徵條件	須在國內各大學數學相關科系畢業，並具有教師資格證。
待遇福利	1. 月薪為韓幣 152 萬元；另每年有一個月月薪之年終獎金。 2. 提供宿舍。 3. 每年提供釜山至臺北的往返機票乙張(寒假期間)。 4. 離職時按任職時間，支付每年一個月薪金之退休金。
聯絡方式	將資料郵寄韓國釜山廣域市草梁一洞 548-2 番地釜山華僑中學或 e-mail：gass5867@hotmail.com
備 註	應徵者請先提交履歷表及教學計畫書，可以紙本郵寄至釜山華僑中學或 e-mail 至高吉慶校長電子信箱。

【韓國漢城華僑中學徵聘教師】

標 題：韓國漢城華僑中學徵聘國、高中專任數理教師若干名，化學老師優先，意者請備妥履歷表及教學計畫書等資料逕寄該校。

公告內容：

學校簡介	漢城華僑中學成立迄今逾 68 年，分為初中部及高中部，共計 18 班，學生約 500 人；該校為僑務委員會立案之僑校，並為我在韓國地區重要僑校之一。學制與課程大致與臺灣相同，並使用我國內出版之教材教學。
徵求職務	國、高中數理老師若干名
徵才期間及聘期	即日起至民國 105 年 4 月 30 日止 聘期：民國 105 年 8 月至 106 年 7 月先訂一年。
應徵條件	1. 國內各大學數學系或相關科系畢業，且具備教師證者。 2. 化學系畢業者優先。
待遇福利	1. 專任兼導師月薪為韓幣 194 萬元（折合新臺幣約 54,000 元）；另每年有一個月月薪之年終獎金。 2. 提供住宿。 3. 一年提供往返韓國經濟艙機票乙張。
聯絡方式	聯 絡 人：王五玲 e-mail：wwlkr@hotmail.com 校址：韓國首爾市西大門區延禧路 176 漢城華僑中學(總務處) 郵遞區號：03723
備 註	應徵者請先提交履歷表及教學計畫書，可以紙本郵寄至漢城華僑中學或 e-mail 至王五玲電子信箱。